

苏俄政治制度

施伏量譯

蘇俄政治制度

中華民國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出版

蘇俄政治制度(全一冊)

實價大洋九角

譯者 施 伏 量

發行者 新 生 命 書 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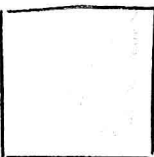
上海霞飛路
霞飛坊十九號

印刷者 龍 飛 印 刷 公 司

上海新聞路斯文里
電話三六八六〇

分售處 各埠經售 新 生 命 月 刊 書 局

翻印必究



版權所有

蘇俄政治制度目錄

上篇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

第一章 聯盟底統治組織

第一節 宣言

第二節 聯盟底構成

第三節 聯盟底掌管事項

第四節 聯盟各共和國底權利

第五節 聯盟底中央機關

第一款 聯盟蘇維埃大會

第二款 聯盟中央執行委員會

第三款 聯盟中央執行委員會幹部會

第四款 聯盟人民委員會

第五款 聯盟人民委員會

第六款 聯盟政府直屬的聯盟共同機關 一 最高法院 二、聯盟政治保安局

第六節 聯盟共和國底組織

第七節 聯盟底國章國旗及首都

第二章 聯盟各共和國底國家組織大要

第一節 俄羅斯社會主義聯邦蘇維埃共和國

第一款 國家底組成

第二款 俄羅斯社會主義聯邦蘇維埃自治共和國

第三款 俄羅斯社會主義聯邦蘇維埃共和國自治州

第二節 高加索社會主義聯邦蘇維埃共和國

第一款 喬治亞社會主義蘇維埃共和國

第二款 亞美尼亞社會主義蘇維埃共和國

第三款 阿才倍疆社會主義蘇維埃共和國

第三節 烏克蘭社會主義蘇維埃共和國

第四節 白俄社會主義蘇維埃共和國

下篇 俄羅斯社會主義聯邦蘇維埃共和國

第一章 國家組織大綱

第一節 蘇維埃主權底中央機關

第一款 概說

第二款 全俄蘇維埃大會

第三款 全俄中央執行委員會

第四款 全俄中央執行委員會幹部會

第五款 人民委員會

第六款 人民委員會小會議

第七款 勞動國防院

第八款 各人民委員部

第二節 蘇維埃主權底地方機關

第一款 蘇維埃主權底省機關

第二款 省執行委員會各部

第三款 蘇維埃主權底縣機關

第四款 市蘇維埃

第五款 蘇維埃主權底區及村機關

第二章 中央統治諸機關（一）

第一節 全俄蘇維埃大會

第二節 全俄中央執行委員會及附屬諸機關

第一款 全俄中央執行委員會

第一項 概說 第二項 全俄中央執行委員會幹部會 第三項 全俄中央執行委員會委員

底權利及義務 第四項 全俄中央執行委員會事務廳

第二款 附屬諸機關

第一項 饑饉救濟中央委員會 第二項 兒童生活改善委員會 第三項 農村經濟及農村

產業援助委員會 第四項 全俄病傷赤兵及廢兵救濟委員會 第五項 俄羅斯社會主義

聯邦蘇維埃共和國中央記錄保存所 第六項 馬克思及昂格斯學院 第七項 社會主義

學士院

第三節 人民委員會及其附屬諸機關

第一款 人民委員會

第一項 概說 第二項 人民委員會大會議 第三項 人民委員會小會議

第二款 附屬諸機關

第一項 學者生活改善中央委員會 第二項 臨時特別學術委員會 第三項 利權委員會本

部

第四節 勞動國防院及其管轄諸機關

第一款 勞動國防院

第二款 管轄諸機關

第一項 國家計畫委員會 第二項 各部計畫委員會 第三項 州計畫委員會 第四項

經濟委員會 第五項 經濟會議 第六項 國有財產調查及處分委員會 第七項 最

高仲裁委員會 第八項 內國商業委員會 第九項 內國商業委員會附屬機關 一、物

價調查委員會 二、俄羅斯共和國產業經濟(商業)教育助成委員會 三、原料委員會 四、亞麻委員會 五、消費合作社商業會議 六、個人商業會議 第十項 內國商業委員會管轄機關 一、俄羅斯東方貿易局(在莫斯科) 二、西北地方貿易局(在列甯格勒) 三、商品交易所 四、莫斯科商品交易所 第十一項 工業移民調節置常委員會

第三章 中央統治諸機關(二)

第五節 最高國民經濟院

第一款 最高國民經濟院事務局

第二款 最高國民經濟院主要部局

第一項 中央產業經濟局 第二項 中央計算統計局 第三項 中央財政商務局 第四

項 外國貿易部 第五項 中央商業部 第六項 中央商業部附屬國營委託販賣事務所

第七項 國營商品倉庫 第八項 編輯出版部

第三款 最高國民經濟院地方機關

第一項 州機關(工業局) 第二項 縣國民經濟部

第四款 最高國民經濟院生產諸局

第一項 國營金屬工業局 第二項 電氣工業局 第三項 軍事工業局 第四項 燃料

管理局 第五項 中央林業管理局 第六項 國營建築局 第七項 棉花委員會

第八項 鑛業管理局 第九項 最高陸地測量局 第十項 共和國工業農務局 第十

一項 國家中央酒精專賣局 第十二項 手工業小手工業及產業組合管理局

第五款 最高國民經濟院附屬機關

第一項 學術技術部 一、中央學術技術委員會 二、氣體及水力學研究所 三、自動推進機

研究所 四、國立實驗電氣工學研究所 五、國立製藥化學研究所 六、國立學術技術研究

所 七、應用化學研究所 八、純正化學反應研究所 九、卞爾樸夫化學研究所 一〇、農

肥研究所 一一、國立矽酸鑛物研究所 一二、國立物理工學研究所 一三、岩石學研究所

一四、度量衡管理局 一五、中央國立新發明實驗工場 一六、軍事建設發明特別技術局

一七、發明事務委員會 一八、國立技術圖書出版所 一九、技術經濟通報 二〇、國立學

術技術圖書館 廿一、國立實驗所供給部 廿二、學術產業探險隊 廿三、各人民委員部聯

合米突法委員會 廿四、國營米突度量衡器製作販賣所 廿五、枯邦地方調查研究委員會

第二項 常設工業展覽會 第三項 新秋嘉委員會

第四章 中央統治諸機關 (三)

第六節 內務人民委員部

第一款 行政編成局

第二款 警保局

第三款 刑務局

第四款 共產經濟局

第五款 事務局

第六款 內務人民委員部底地方機關

第七節 外務人民委員部

第一款 西方政務局

第二款 東方政務局

第三款 經濟法制局

第四款 印刷及情報局

第五款 事務局

第六款 外國領土內蘇聯全權代表底駐劄地

第七款 外國及聯盟各共和國領土內蘇聯領事館底所在地

第八款 蘇聯首都底外國大使，使節及代表委員

第九款 蘇聯領土內底外國領事及外交代表

第八節 共和國革命軍事會議

第一款 總說

第二款 共和國革命軍事會議管轄下的中央軍事機關

第三款 海軍人民委員部

第九節 民族事務人民委員部

第一款 掌管事項

第二款 機能

第三款 職制

第四款 民族會議一次委員會

第五款 小委員會

第六款 執務機關

第七款 民族課

第八款 少數民族課

第九款 學會專門學院

第十款 聯邦委員會

第十一款 代表機關

第十二款 民族事務人民委員部地方機關

第十節 司法人民委員部

第一款 堂管事項

第二款 職制

第一項 組織監督部堂管事項 第二項 行政財務部堂管事項 第三項 立案編纂部堂管

事項 第四項 檢事部堂管事項 第五項 宗務部堂管事項 第六項 出版部堂管事項

第十一節 教育人民委員會

第一款 堂管事項及組織

第二款 組織行政部

第三款 專門學務部

第二項 國立教育會 第二項 專門學務部所管科學工藝機關博物館管理局

第四款 社會工藝教育管理局

第一項 幼兒教育課 第二項 單一學務課 第三項 未成年者社會上法律上的擁護及有

缺陷的兒童教育課 第四項 教育家養成課 第五項 實習機關課 第六項 祕書室

第五款 專門職業教育管理局

第六款 成年者學校教育政治教育管理局

第七款 異民族教育會議

第八款 國營出版管理局

第九款 俄羅斯中央出版物登錄院

第十款 文藝出版管理局

第五章 中央統治諸機關（四）

第十二節 財務人民委員部

第一款 總說

第二款 行政局

第三款 豫算局

第四款 中央租稅局

第五款 造幣局

第六款 財政經濟部

第七款 通貨局

第八款 地方財務局

第九款 財務人民委員會所管機關

第一項 國營保險本部 第二項 國營保險地方機關 第三項 國立銀行

第十三節 貿易人民委員會

第一款 掌管事項及職制

第一項 總務局 第二項 統計經濟局 第三項 計劃委員會 第四項 貿易調節局

第五項 法務局 第六項 財務計算局 第七項 稅關局 第八項 國營輸出入局

第九項 國營輸出入局地方機關

第二款 俄羅斯共和國領土內貿易人民委員部地方機關

第三款 貿易人民委員部在外機關

第四款 貿易人民委員部在外代表機關

第五款 外國貿易底國家專營

第十四節 交通人民委員部

第一款 掌管事項

第二款 鐵道運輸中央管理局

第三款 河川運輸中央管理局

第四款 海上運輸中央管理局

第五款 地方運輸中央管理局

第六款 補助的統一管理部課

第七款 委員會

第八款 交通人民委員部地方機關底組織

第九款 鐵道管理局底組織

第十五節 郵電人民委員部

第一款 掌管事項

第二款 行政管理局

第三款 經營，技術管理局

第四款 財政，經濟管理局

第五款 其他機關

第六款 地方管理局

第十六節 中央統計局

第一款 國家統計規則

第二款 地方統計機關

第三款 中央統計局附屬統計事務會議規則

第六章 中央統治諸機關（五）

第十七節 食糧人民委員會